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 函

機關地址：732002臺南市白河區新興路536
號(運動公園)

聯 絡 人：張儀君

電 話：06-6855102#243

傳 真：06-6832676

電子郵件：po154@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所民字第11400036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113學年度第2學期「助學金」受理申請事宜，前項助學金受理申請期間自114年2月10日起至114年3月10日止，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4年2月11日南市社助字第1140249834號函暨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14年2月5日賑基字第0001140037號函。
- 二、該基金會為協助因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難，訂有「助學金」申請辦法，符合申請者請填寫申請表件並備妥相關文件，由受災家庭子女就學之學校彙總後寄交該會提出申請（免備文）。
- 三、隨文檢附助學金申請表單，或請參閱該會網站（<https://www.tf4dr.org/>）。

正本：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立白河國民中學、臺南市白河區白河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竹門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玉豐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實驗小學、臺南市白河區內角國民小學

副本：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4/02/13



裝

訂

線